

PALADIN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5及642(優先股))

類別大會及股東 特別大會之結果

Paladin之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作為一類)之特別大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舉行，會上，該類別之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以批准透過修訂Paladin之公司細則(如Paladin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之通函所述)實施對Paladin之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所附帶權利之變更。

Paladin之股東特別大會亦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舉行，會上，有關決議案獲通過，以批准對Paladin公司細則之修訂，內容有關修改Paladin現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之條款及增加其數目。

茲提述Paladin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之公佈及Paladin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之通函。除非本公佈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用詞語及詞彙與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之通函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類別大會之結果

以下為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舉行之Paladin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之類別大會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之結果(以點票方式表決)：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透過修訂Paladin之公司細則實施對Paladin之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所附帶權利之變更(如Paladin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之通函所述)	206,756,522 (100%)	0 (0%)

於類別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該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Paladin已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總數為261,263,430股。概無Paladin之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須就類別大會之上述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獲賦予權利可出席類別大會並僅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以下為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舉行之Paladin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特別及普通決議案之結果(以點票方式表決)：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修訂Paladin之公司細則(如Paladin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之通函所述)	295,362,137 (99.9999%)	405 (0.0001%)
普通決議案			
1	批准增加Paladin之法定股本(如Paladin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之通函所述)	295,362,137 (99.9999%)	405 (0.0001%)

於Paladin之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該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Paladin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31,143,992股普通股。概無Paladin之股東須就股東特別大會之上述特別決議案及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Paladin之股東獲賦予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

Paladin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類別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之監票人。

羅晃(執行董事)

陳德光(執行董事)

翁世華(非執行董事)

朱培慶(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蒂芬(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偉志(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Paladin Limited

主席

羅晃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

Paladin之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負全責，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而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